

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姝君
電話：03-5220097
電子信箱：0499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722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580000A_113017224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市辦理113學年度第1學期高中精進計畫之國文科「厭世
國文老師-如何寫出一篇古文新解」研習，請各校派員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
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11月11日（一）13：10—16：00。

(二)地點：新竹市立建功高中-圖書館1樓（小閱覽室）。

(三)講師：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陳柏洋老師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及苗栗縣各公（私）
立高中國文教師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參加教師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 報名，研習代

碼：4746934。

(二)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，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。

教務處 113/10/25 10:29



1130012991

有附件

(三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月8日（五）。

五、本案係國教署補助高中職（包含國私立學校）精進計畫，
為推動課綱，發展課程之重要規劃，請貴校本權責惠予參
加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及課務排代。

六、請建功高中協助提供場地及相關行政事宜。
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供參。

正本：國立竹東高級中學、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北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臺灣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國立竹東高級中學詹敏佳老師(含附件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